

数据资产质押融资：破解中小企业“数据沉睡”难题

中经记者 张漫游 北京报道

随着数字经济加速渗透，数据要素的价值日益凸显。

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国家数据局局长刘烈宏8月14日在国新办举行的“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透露，2024年，全国数据企业数量超40万家，数据产业规模达5.86万亿元，

从“沉睡数据”到“流动资本”

恒丰银行构建数据资产融资“确权—评估—质押”全流程闭环，满足企业因拓展城区公交线路产生的融资需求。

数据资产价值认定难、质押登记难、风险管控难——这“三难”问题曾长期横亘在科技型中小企业与银行融资之间。如今，在政策引导与金融机构创新下，多地已探索出各具特色的破局路径，让“沉睡的数据”转化为“流动的资本”。

近日，交通银行(601328.SH)浙江省分行为“专精特新”企业浙江连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信科技”)提供1000万元授信支持，这也是浙江省内人工智能行业首笔数据资产质押融资业务。

据悉，连信科技是全球领先的心理大数据智能应用科技创新企业，这类成长型科技企业普遍为“轻资产”运营。面对连信科技的融资需求，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科技金融专班协同辖内杭大路支行，创新设计了“数据资产质押+政策性担保”的复合增信方案。一方面，依托杭州数据交易所的数据产品登记功能及专业评估机构估值，成功将企业数据资源转化为可量化、可质押的金融标的；另一方面，联动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

较“十三五”末增长117%，预计未来几年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水平。

在此背景下，政策层面的突破为数据价值变现注入关键动力。随着财政部《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正式施行，企业数据资源从财务报表的“无形资源”跃升为“可计量资产”。同时，数据资产质押融资创新实践亦

在全国多点开花：海南省落地首笔民企数据要素资产质押融资，打破了民营企业数据资产融资的困境；浙江省实现人工智能行业首笔数据资产质押融资；云南省落地首笔数据资产贷款500万元。

这一系列“首单”案例的涌现，为轻资产、高成长的中小企业开辟了破解融资痼疾的新路径。



“数据资产质押+政策性担保”复合增信方案满足连信科技融资需求。 本报资料室/图

的“专精特新贷”专项产品，构建起服务科技型企业的新型风险分担机制。

无独有偶，日前，恒丰银行济宁分行为济宁公交集团发放数据资产融资1000万元，实现济宁市首笔千万级数据资产质押融资业务落地。济宁公交集团凭借公交车辆基本信息、站点数据、线路数据、实时运行GPS数据等关键信息，获得济宁市数据资产登记服务平台首个“济宁公交管理及服务数据集”登记证书。恒丰银行创新采用数据资产质押模式，成功构建数据资产融资“确权—评估—质押”全流程闭环，满足企业因拓展城区公交线路产生的融资需求。

恒丰银行济宁分行相关负责人向《中国经营报》记者介绍道，质

押放款是实现数据资产价值变现的核心环节。为保证数据资产的流通性，优先选取在数据交易所上架的数据产品作为押品，将数据资产押品的“已质押”标记体现在数据资产凭证上，通过交易所数据信息的动态更新功能，在贷后阶段持续监测资产状态，避免数据资产重复质押和押品落空问题。在此次业务中，恒丰银行通过主动对接济宁市大数据局、济宁市登记评价数据服务中心，积极探索数据资产质押线上登记，提供嵌入数据资产质押状态、质押期限等四项核心字段的思路和想法，助力济宁市数据资产交易平台进一步完善功能，最终完成数据资产质押登记，推进济宁公交集团真正意义上通过数据资产质押的方式实现融资。

攻坚价值认定

数据资产不同于传统抵押物，没有可以参考的成交案例、市场价格，不能单一采用市场比较法来完成评估。

尽管首单案例频传捷报，但数据资产质押融资仍未走出“小规模试验”阶段。

兴业研究金融监管高级研究员任图南向记者展示了一组数据：截至2024年年底，全国数据资产融资规模达13.9亿元，其中城投平台占比53.63%，侧面反映出参与数据资产质押融资的行业与企业范围仍不够广泛。“作为一种新兴的押品，银行对数据资产作为押品所进行的贷款投放较为谨慎，单笔金额大多为1000万元以下，授信周期通常不超过1年，其背后原因是数据资产抵质押贷款仍面临诸多问题与挑战。”

任图南指出，确权登记制度尚未统一成为其首要障碍。“当前我国尚缺乏全国统一的数据资产确权框架，虽然各地探索建设了相对碎片化的登记体系，但这也导致数据资产权属的跨区域互认困难，增加了企业的融资成本与金融机构的风险管控难度。”

“关于质押登记的效力，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担保制度的解释》第六十三条规定，法律、行政法规尚未规定可以担保的财产权利即非典型担保，当事人未在法定的登记机构依法进行登记，主张该担保具有物权效力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在相关法律法规对数据资产质押未做进一步规定的，数据资产质押应适用该规定以登记作为质押权生效的条件。”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庞珊珊律师说。

估值体系与风险管理滞后

则是另一重挑战。任图南向记者分析称，数据资产具有非实体性、零成本复制性等特性，其价值的体现高度依赖应用场景，故而数据资产的价值评估远比传统资产复杂，单纯应用传统的成本法、收益法、市场法等估值方法容易“估不准”。同时，我国缺乏跨行业的数据资产估值标准。

“数据资产作为押品，存在价值评估难度大、成本高耗时长、价值波动大、处置交易对手少等难题。为了缓释风险，银行需要在‘授信准入、押品审查、登记备案、贷后监测、违约处置’重点环节，推进数据资产质押贷款业务的动态风险管理。”恒丰银行相关部门负责人告诉记者，在贷前，对授信企业和数据资产押品进行审查，并对押品盈利能力进行论证，从基础准入上把控总风险；在贷中，签订数据资产抵押合同，完成质押登记以避免重复质押，依据押品的评估价格及企业的风险水平确定合适的质押率；在贷后，依托场内产品的交易信息和数据资产的认证信息，对质押资产价值进行实时更新和监控。在违约处置时，对极端风险采取多重处置策略，包括转移数据经营权、数据资产拍卖、与担保机构风险共担等策略。此外，对于价值较高且容易受到外部影响的数据资源，可要求企业为其办理保险，提高可入表数据资源的综合保障能力。

光大银行(601818.SH)在数据资产增信融资方面有诸多探索，记者从该行了解到，该行将破解“价值认定难”视为推动科

技金融创新的关键突破口，自2021年起便开始数据资产估值的研究。“我们认为行业标准的建立是解决痛点的基础性工作之一，2024年牵头发布了银行业首个《银行业数据资产估值指南》团体标准，并开展多项关于数据资源入表、公共数据资源流通交易等关键议题的研究。”光大银行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由于数据资产固有的复杂性，其价值难以准确评估，2024年该行自主研发了企业数据资产估值工具，通过数据质量、应用场景潜力、市场流通性、稀缺性等核心维度对企业数据资产进行综合评估。“同时，我们与各地数据交易所深度合作，利用其市场化的交易定价机制和合规审查工具，对我们内部的估值结果进行实时交叉验证与动态校准，这种‘自主模型+市场验证’的双重保障机制，显著提升了估值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此外，北京京师(成都)律师事务所刘诚冬律师提示道，数据资产价值的变化与市场需求、技术发展更新等因素密切相关。原本估值较高的数据资产价值随着市场同类应用的出现、用户习惯的改变、技术的迭代而波动，可能大幅缩水，难以覆盖贷款本金和利息。数据资产的形态也容易发生变化，随着数据的不断更新、整合、分析，其原始形态可能会发生改变，确定质权的范围和实现质权时容易产生困难。由此，银行作为质权人，在借款人违约时实现质权面临法律障碍。

从核心企业到数据信用 供应链金融迈向“脱核”时代

提升融资效率

中经记者 郝亚娟 夏欣
上海 北京报道

在数据和金融科技赋能下，供应链金融服务水平不断升级。

《中国经营报》记者了解到，多家银行创新推出供应链金融“脱核”业务，并在物流、仓储、农业、跨境贸易等多个领域落地。

所谓“脱核”，即打破传统依赖核心企业主体信用的模式，借助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将对单一核心企业的信用评估，转变为对供应链上下游企业交易记录、履约表现等多维度信息的综合分析，构建基于“数据信用”的风控体系，进而为融资提供依据。

8月，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七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金融支持新型工业化的指导意见》提出，鼓励发展“脱核”模式，明确要求金融机构依托“数据信用”和“物的信用”，利用大数据和特定场景，为链上中小企业提供应收账款、存货、仓单和订单融资等服务；运用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探索不依赖核心企业信用的供应链“脱核”模式。

目前，多家银行积极探索供应链金融“脱核”模式。比如，交通银行(601328.SH)深圳分行推出全国首个脱核模式仓储金融产品“顺丰仓储贷”，开创供应链金融服务新范式。该项目精准对接顺丰集团遍布全国的仓储品牌客户，通过深度场景化定制，有效解决传统仓储融资难题。作为增值服务，该产品增强了顺丰仓储业务的市场竞争力，为大宗商品及批发零售企业客户提供灵活高效的融资解决方案。

邮储银行(601658.SH)安徽分行则立足某核心企业与其上游承运商的物流运费结算场景，通过线上授信为承运商发放脱核“U保理”融资业务，这也是邮储银行系统内基于物流场景落地的全国首笔脱核保理业务。

北京世纪未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未来”)方面

指出，供应链金融“脱核”对市场产生了积极影响。它增强了中小微企业的融资能力，减少了对核心企业信用资源的占用，促进了整个供应链生态系统的健康稳定发展，提高了资金配置效率和金融市场的深度与广度，推动供应链金融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转型升级，以更加稳健、高效的方式服务于实体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具体来看，一是风险的有效分散。在传统供应链金融框架下，核心企业作为信用的基石，其信用状况直接关乎整个供应链金融体系的稳固与安全。而“脱核”模式的引入，标志着供应链金融开始逐步减少对单一核心企业信用的高度依赖，转而依托产业链中其他参与者丰富的交易数据、信息流、物流等多元化信息以及先进的风险控制措施来实现融资目的。

这一转变极大促进了风险的分散，增强了整个供应链金融体系的抗风险韧性。

二是融资效率显著提升。在“脱核”模式下，商业银行充分利用金融科技力量，如物联网技术、信息数字化手段等，实现了对供应链中动产流动与资金流转的实时追踪与监管，大幅提升了透明度，有效降低信息不对称所引发的风险。

基于此，金融机构能够依据更加精确且全面的数据进行风险评估与决策，显著提升融资流程的效率。

三是中小微企业的融资能力得到增强。“脱核”模式不仅为中小微企业拓宽了融资渠道，减轻了对核心企业信用资源的依赖，还促进了整个供应链生态系统健康、稳定的发展。这一变化对于提升整个供应链的竞争力和促进可持续发展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四是资金配置效率获得优

化。通过实施“脱核”模式，商业银行能够更精确地捕捉供应链上各企业的具体融资需求，从而实现资金的精准投放与优化配置。这不仅提高了资金的利用效率，进一步推动金融市场的深化与拓宽。

北京浩天(上海)律师事务所张璐律师指出，在传统的供应链金融中，金融机构须投入人力、物力密切监管资产的仓储、物流情况。例如，在存质押融资和预付款融资模式中，须对仓单或存货进行监管。因此，金融机构在交易数据的收集和真伪识别、物流和资产的监管等方面存在成本高、难度大等问题，难以把控业务风险。而在“脱核”供应链金融中，金融机构可以借助数字化技术手段实现对供应链各主体的信息、数据共享及实时监测和评估，有效解决信息不对称带来的风险，大幅提升风险管理效能。

供应链金融“脱核”对银行的技术能力和平台建设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南京银行(601009.SH)方面表示，在供应链金融“脱核”模式下，银行首先须通过依托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度融合，构建起一套全方位、多维度的信用评估机制，精准描绘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的信用画像。这一体系的建设，不仅为合作对象的筛选提供了科学依据，有效降低交易风险，更显著提升了供应链金融服务的运作效率与安全保障。其次，要创新供应链金融产品并广泛推广。例如，南京银行紧贴“脱核”模式需求，创新推出了鑫微贷、资产池、物联网动产融资、上期所电子仓单等一系列金融产品，这些产品紧密围绕供应链中的订单、应收账款、库存、仓单等核心资产，为供应链各节点企业提供定制化融资解决方案，有力促进了供应链的资金流动与整体稳定。

监管政策尚待明确

早在2023年11月，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国家外汇局等八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强化金融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通知》提到：“积极发展供应链金融，银行业金融机构要积极探索供应链脱核模式，支持供应链上民营中小微企业开展订单贷款、仓单质押贷款等业务。”这是“脱核”供应链金融首次被正式提出。

今年4月，《关于规范供应链金融业务引导供应链金融服务机构更好服务中小微企业融资有关事宜的通知》提到，要积极探索供应链脱核模式，利用供应链“数据信

用”和“物的信用”，支持供应链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开展信用贷款及基于订单、存货、仓单等动产和权利的质押融资业务。

8月，《关于金融支持新型工业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再提“脱核”模式。

业内人士分析称，从探索供应链金融“脱核”方向的提出，到鼓励发展多样化的供应链金融模式，体现了国家大力支持供应链金融“脱核”创新的决心，为推进供应链金融“脱核”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兴业研究方面指出，银行应结合区块链技术与供应链的特点，通过区块链保证中小企业商流、物

流、资金流、信息流等数据的真实性。从“数据信用”而非核心企业“主体信用”或交易标的“物的信用”出发，通过大数据模型衡量企业的经营状况，切实改善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助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应当指出的是，银行金融机构作为供应链平台的主导机构，有以下两方面优势：一是通常有较多核心企业与其所属供应链企业加入，信用风险较为分散；二是具有持牌资格，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严格监管，风控更为完善。

需要注意的是，金融机构如何在确保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共享和使用数据，成为供应链金融

“脱核”稳健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张璐分析称，在“脱核”供应链金融中，金融机构开展业务不再完全依赖于核心企业提供的交易数据，从“依赖核心”转向了“信任数据”。例如，金融机构可以通过技术手段或通过第三方信息技术主体获取供应链各主体的历史订单、交易金额与频率、采购订单、销售记录、库存数量、物流信息、订单履行情况等信息，并对各项交易数据进行整合，从而建立数据模型，分析交易的真实性、持续性和中小企业的稳定性。

尽管政策层面鼓励供应链金融“脱核”模式的创新应用，但具体

的监管框架和合规要求仍须进一步完善。世纪未来方面指出，当前针对“脱核”供应链金融业务的监管政策尚不明确，导致金融机构在业务开展过程中面临一定的合规风险。同时，监管要求的升级也增加了平台的合规成本，需要投入更多资源进行系统改造和升级。

展望未来，兴业研究方面认为，供应链金融或将走向“脱核”，即摆脱核心企业的信用支持，发展新型供应链金融模式。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和银行自建应收账款融资平台等非核心企业建立的第三方应收账款融资平台，或将迎来发展机遇。